

Name: 潘敬鏗

Country: 香港

脫離影像的框架

當影像走出框架，人們說著那是模仿行為，追討媒體時代的罪責之時，或許那是社會結構被挑戰崩解的徵候。

影像與人的距離大概有四種：影像於螢光幕與眼睛的距離，就算近得嗅到銅線的霉氣，也是有空氣於其中的真實距離；虛構的影像，就算寫實得在幻想與構想之後，於記憶中化為實體，其與現實的距離，會不斷說服我們不要相信並嚮往於微風中走鋼索的刺激，那留白的空間，反過來是認清現實的輔助工具，就如夢境；由現實扭曲而來的影像，取若真人真事，我們會不自覺承認那是現實的反映。活於認知範圍內的內容，就是樂於接受的事實，游離於結構邊緣的文本，則教人瞪眼驚恐，但於媒體鋪天蓋地包裝其真確未誤的性格後，潛移默化，再為世不容，我們都會冷靜下來，乖乖認同並希望那是歷史事件。然而當影像走出框架，則以影像為學習對象的模仿行為，由陳述式的新聞再重回我們開放的思考系統，先會押下我們部分人防衛系統的按鈕，他們拒絕接收這些結構以外，難以置信的訊息；相反，卻會勾起部分人潛藏已久，被社會無形壓制的慾望，十之於九是夢鏡——曾以為是現實並確實最接近現實的幻象。

事實化為影像與影像入侵現實的關係，猶如理所當然的男性氣質與曾被視為異端的女性氣質間的主次關係。前者，人類於屠殺歷史照片與轉述面前不過是沒有話語權的客體；後者，我們都親身參於其中，卻會懷有主體反應，演變成有目的的模仿行為、一場造神運動，或是以暴易暴的極致。

抽象過頭了吧？對，簡直難以置信。以貼近生活的例子說來，若電玩迷或普通人以遊戲中以弱勝強的虐殺化為現實的暴力，於公認人人也是主角的網絡上載一段所謂暴力美學的短片，美的部分在於過強權的挑戰與崩解。這是一場轉換話語權運動的起始，亦是激進女性主義也辦不到的後結構行為，以虛幻化為現實去試圖重組這個社會，或說尋覓另一條出路。再貼近一點生活的例子，是若要討論真可無限引伸的幼模。幼模彷彿入侵傳統堅定不移那所謂「可接受道德」的場面，或許是一場話語權間的角力，類似以幻像（公然暴露）擴闊自己以主體（非商品化）生存的空間，然而確實出賣身體換取利益之於香港卻會被客體視為客體（全然物化的社會）。壓迫間，活於影像間的比喻與異地風情，只會進一步挑戰我們貫徹於「表面形象」的不變定律。

這違反定律的行為是可以公開地談論訴諸色情，並理直氣壯地於獨大的水墨畫文化間搬入陷於日本藝能界甚或風俗文化的性解放，半點是基於幻想間日本的神秘與那趨之若鶩的宅文化正名運動，半點是社民連式的從身體革命，簡單如「酷兒文化」與於嘴裡開放、身體封閉的社會公然宣揚性解放。實則解放與否並不重要，重點是一套幻象文化的挪移、實現並幹得滿城風雨，已經是對結構的衝擊。試想像，若把東京便利店雜誌攔邊那看成人漫畫看得入神的隊列，放在銅鑼灣的便利店裡，那會是單純的模仿行為，還是以極端手法挑戰權威的極致呢？

模仿行為甚至犯罪除了與反社會扯上關係，更往往是造神運動的起始。模仿是人的習性，但並非人人都是高手，只有高手才能模仿出最虛幻的現實，化為重構社會的神。這個神會出現嗎？還是如「朋友」一樣是敗者復活戰，在同樣的空間妄想建立理想的新秩序呢？（「朋友」的目標不是顛覆，而是佔有生存空間）神，活於我們心中，我們只有等待他覺醒的一刻。

其實我們都知道神是不會誕生的，社會也只會繼續被建構。由人類物化的一刻起，一切功能都旨在出賣自己換成數字，甚麼道德不道德也是人類那所謂「進化」了的選擇取向。或許現實是，我們都只剩下實現虛幻去保留人有能創造話語的空間，所以挑戰現實，已經不是為了學懂分清現實與虛幻，而是為了建立為世不容的空間，以空間的錯配去證明自己的存在，然而那存在空間，卻轉瞬即逝，如高潮之際，我們清醒，卻不會太久（教人想起可阿部定之悲情）。

這，描繪出來，就是夢醒至清醒的一瞬間，也是所謂低俗文化往往會被討論甚至支持的原因：這是以幻象抗爭的手法。

後記

夢中思考與篡改夢境的奇妙，虛幻的影像穿梭於今天午後閱讀間酣睡時，是午夜校園。

平成二十二年七月十日 土曜日。

午後十一時三十六分。

Source link:

<http://kprotein.xanga.com/729919113/%e8%84%ab%e9%9b%a2%e5%bd%b>

[1%e5%83%8f%e7%9a%84%e6%a1%86%e6%9e%b6/](#)